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(2024年度)							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红十字会						
部门资金（万元）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权重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总资金	103.66	103.66	103.66	10	100%	10
	上级资金（万元）	9.13	9.13	9.13	-	-	-
	本级资金（万元）	94.53	94.53	94.53	-	-	-
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0	0	0	-	-	-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总体绩效目标： 宣传和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》；开展备灾救灾工作。制定应急预案，建立应急救援队伍；储备救灾物资，建设和管理备灾救灾设施；开展应急救护和防病知识的宣传、普及、培训；建设和管理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；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推动工作，与各级人民政府共同对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；开展社会救助及相关服务工作。依法开展和推动遗体、器官（组织）捐献工作；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和教育、关心爱护艾滋病病毒感染者、患者及其他人道救助工作；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；宣传国际人道法、红十字运动基本原则，依法开展募捐活动；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；参加国际人道救援工作等 年度绩效目标： 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。适时开展换届工作和制度创新，不断加强区红会自身建设和基层红十字会组织建设，深入开展迎春送温暖红十字博爱送万家“爱心大礼包”活动，并计划对530户贫困家庭发放慰问，进一步做好社会救助工作，开辟应急救护宣传园地，对应急救护人员进行相关培训；改善基层建会学校培训教学条件，每年开展艾滋病预防宣传活动至少1次；加强造血干细胞捐献志愿者队伍工作，收集造血干细胞采样至少60份；并持续开展遗体捐献登记、预防艾滋病及社会关爱工作。			高新区（新市区）红十字会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不断提高人道服务水平，坚持真抓实干，树立良好机关形象。持续推进“三献三救”工作，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登记16例。四项大病救助,我区符合手术患儿登记录入白血病申报7列。开展了捐献造血干细胞活动，共采集血样60份。向捐献造血成功7名人员发放1785元慰问品。年初开展2次免费筛查救助18岁以下先天性心脏病患者共计30列，在儿童医院体检12列。将158个“边疆便民急救箱”和3台“新疆应急救护一体机”发放到位，分别在区机关、公安分局、武装部、各乡街开展应急救护员培训班五期，培训451人次,考核结果均为合格。提高应急救护校园师资的能力建设，组织学校红会专兼职老师参加自治区应急救护师资讲课大赛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荣获团体二等奖。在辖区18所学校开展应急救护培训，普及9944名学生。深入开展“红十字博爱送万家”活动，慈善募捐方面，区红会开展了“爱心大礼包”认捐宣传工作，共接收认捐款2.3万余元。两节期间，区红会在辖区开展了“红十字博爱送万家”帮扶困难家庭慰问活动，走访慰问975户困难家庭，向困难家庭发放9.28万元慰问品，把党和政府的关怀送到千家万户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	指标值设定依据	实际完成指标值	分值权重	得分
运行成本							
管理效率							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慰问贫困人员户数	>=530户	工作计划	975户	30	30
		造血干细胞采样份数	>=60份	工作计划	60份	30	30
	质量指标	应急救护人员培训考核合格率	=100%	工作计划	100%	30	30
社会效益	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	
总分						100	100